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志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139.21万元，比上年增长22.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6.86万元，比上年减少49.3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拟定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73,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476,000.00 元。2018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8年度监事薪酬及拟定2019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第一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及董事会、独立董事、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